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

项目名称：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多轴数控建模仿真实训中心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919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 特别提示

### 1 供应商初次登记注册

####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供应商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 1.2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3 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 2 响应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http://www.hnngzy.net/>）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hznf 格式）。

2.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签章（包括企业签章和个人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格式、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2.6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

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变更公告等方式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19
第四章 合同文本.....	44
第五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47
第六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52
第七章 评审标准.....	65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多轴数控建模仿真实训中心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919
2. 项目名称：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多轴数控建模仿真实训中心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160000.00 元，最高限价：116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41445-1	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多轴数控建模 仿真实训中心项目	1160000.00	1160000.00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设备名称：五轴加工中心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1）50 节点、多轴数控建模仿真机房（CAM 设计工作站）52 台、五轴加工中心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2）4 节点、车铣复合加工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 1 节点。

5.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7 天安装、调试完成。

5.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 质保期：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5.4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满足采购人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同质保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磋商结束之前】。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9月4日至2024年9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

3. 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凭CA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9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9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6，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支持创新、绿色发展、鼓励环保产品、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

7.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

地址：新乡市卫滨区劳动南街 889 号

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方式：0373-708018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11-1 号

联系人：杨宝丰、王灵云

联系方式：0371-6639865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宝丰、王灵云

联系方式：0371-66381799

发布人：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9 月 3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 说 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3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4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 3. 磋商费用

3.1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七章 评审标准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4.3照抄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响应文件将导致废标。

####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所提交的材料应包含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质疑内容和质疑依据并加盖单位公章）及电子邮件，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将视为对本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5.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澄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报名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6.2采购人一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竞（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同时，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6.3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 **7. 磋商语言**

7.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供应商应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9.2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 10. 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0.1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0.2 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 11. 磋商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 11.1 采购人需求的有关技术服务等。
- 11.2 有关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在规定合同期间发生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有关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执行合同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供应商报价中应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

## 12. 响应文件货币

- 12.1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 13. 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 13.1 磋商总报价：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相关人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采购代理服务费。
- 13.2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 13.3 供应商有能力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 13.4 供应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业绩要求的证明文件。

## 14.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响应方案

- 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标记，并说明原因。
- 14.2 详细阐述响应方案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重点和难点问题的认识和解决方案；新技术新工艺的运用；人员投入和设备保障；其他优惠服务承诺。

14.3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 **15. 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5.1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要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5.2 提供供应商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 **16. 参加竞争性磋商函**

16.1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磋商函。

#### **17. 磋商承诺**

17.1 供应商应提交的磋商承诺函。

#### **18. 磋商有效期**

18.1 响应文件应自规定的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19.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9.1 响应文件的磋商函由供应商正式授权的代表按规定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则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9.2 电报、电传和传真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无纸质标书。**

#### **21. 磋商截止期**

21.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方式递交。

21.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22. 迟交的响应文件**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第 21 条规定的磋商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 23.2 在磋商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3.3 从磋商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否则该供应商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 五. 磋商与评审

### 24. 磋商仪式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标时所有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参加远程开标、解密、答疑、二次报价。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时间截止，若有供应商因交易中心系统技术原因未解密成功，可延长一次解密时间；若延长解密时间截止，供应商还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磋商。

24.2 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 25. 评审程序

25.1 磋商仪式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进行初步审查（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初步审查未通过的响应无效。

25.2 磋商小组将按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或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 14 条规定自行选定。

25.3 磋商小组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5.4 磋商小组工作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不规范、不一致、不准确的地方应要求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做出书面解释或澄清，不得擅自修改、释义、延伸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法和评审标准；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6. 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和响应文件一致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7.2 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响应文件，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响应文件有保留，可能产生影响对其他供应商不公平公正；或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或其他严重偏离，限制采购人权利无法接受的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27.3 被拒绝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 28. 磋商程序

28.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的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人认定不得变动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必须经采购人签字同意。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由采购人确定最终解决方案和服务标准作为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方案选型、服务标准要求。不得对不同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信息，实行歧视性差别性待遇。

## 2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29.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4%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磋商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29.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29.3 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 29.4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29.5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29.6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标得分高的,技术标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29.7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优先采购国内生产自主创新产品,支持绿色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29.8 磋商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 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 CCC 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9.9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 cos 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 30. 同品牌处理办法

采用综合评标法:(1) 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人。(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磋商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 31. 最后报价

31.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1.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1.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31.4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

## 32. 综合评分

32.1 采购人取得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32.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32.3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综合评审后,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出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名次,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出具评审报告。

## 33. 响应无效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33.1 下列条款必须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

- (1) 按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
- (2) 提供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 (3)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4) 质保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5) 投标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
- (6) 供应商的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7) 磋商报价合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8)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33.2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4. 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34.1 确定成交供应商

- (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网》公告成交结果。

#### 34.2 询问及质疑

询问及质疑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采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 六. 授予合同

###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合同。

3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5.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5.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5.5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

应赔偿责任。

### 36. 货物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6.1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6.2 项目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进行适当的添购时，由于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货物配套的要求，经相关部门批准，可以继续从成交人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添购但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5%，且所牵涉的货物的价格水平不得超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水平且低于当时的社会平均价。货物的添购，应在本次政府采购合同的基础上，另行签订货物的添购合同。

### 37. 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项目资料表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8.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规定，供应商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方式详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39.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温馨提示：** 供应商开具发票需填写下表并加盖公章

<b>开票资料</b>
-------------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户		
开票金额：		经办人及电话：
备注（填写项目编号）		

###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本章格式仅供参考，除未实质性响应外，任何人不得以格式有偏差为由废标。（实质性响应条款是指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必须满足的条款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

#### 响应文件目录

1. 磋商函 .....	页码
2.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	页码
3. 资格证明文件 .....	页码
3.1 营业执照 .....	页码
3.2 财务状况报告 .....	页码
3.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页码
3.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页码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页码
3.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截图 .....	页码
3.7 信用查询截图 .....	页码
4. 磋商承诺函 .....	页码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页码
6. 售后服务方案 .....	页码
7. 供应商已完成的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清单 .....	页码
8. 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	页码
9. 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如有） .....	页码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页码
11. 报价一览表 .....	页码
12.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页码
13. 货物规格一览表 .....	页码
14. 技术条款偏差表 .....	页码
15.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 .....	页码

## 1. 磋商函

致：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竞争性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报价一览表
- 2)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3) 售后服务方案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磋商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 本磋商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
- 4)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该供应商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 5) 供应商承诺，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磋商。若响应文件在偏差表上没有体现的条款，我方完全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
-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 2.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如果磋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供应商提供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磋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供应商提供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声明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	---------------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头像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国徽面）

### 3. 资格证明文件

#### 3.1 营业执照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供应商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2 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

### 3.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的发票扫描件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履行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供参考）

致：（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招标文件的内容，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项目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我方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正常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若有不实，我公司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有，我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 3.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截图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 3.7 信用查询截图

1.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 4. 磋商承诺函

致：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磋商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磋商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1. 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不提供虚假材料,不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2.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磋商有效期内我公司保证不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3.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采购代理服务费。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采购代理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因追索采购代理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4.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行政机关依法追究责任外,在3年内我公司自愿放弃参加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6. 售后服务方案

### 服务方案：

所报项目服务成员；本地化服务承诺；服务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供应商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等。

### 培训方案



## 8. 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供应商提供以下内容：

1. 供应商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2.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

## 9. 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如有）

敬启者：

我们（生产厂家/公司或指定代理名称）是（国家名称）的法定制造/总代理商，商业总部设在（地址），委托依\_\_\_\_国法律设立的商业总部设在（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仅作为本项目我方真实的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活动：

1. 代表我方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要求，用我方提供的（货物名称）参加磋商，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指定总代理，我方保证以磋商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次磋商共同和分别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们兹授予（经销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撤消或替换的全权。兹确认（经销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们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以资证明。

授权方名称（盖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_\_\_\_\_

被授权方名称（盖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_\_\_\_\_

说明：

1. 当供应商为经销商且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有授权要求时，需提交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如指定总代理商出具此授权书，必须同时提供制造商对指定总代理的授权。

2. 如果产品授权书是外文格式，供应商必须提供一套中文翻译的授权，否则视为无效授权。



##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和（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10-2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 10-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10-4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优先采购国内生产自主创新产品，支持绿色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11.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满足采购人要求。
磋商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

- 1.本表磋商报价应与响应文件中报价表的报价一致。
- 2.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 3.开标报价一览表中只允许有一个磋商报价。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 12.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合计	交货日期	交货地
合计													

说明：1. 技术服务费是指安装、调试、运行等费用。  
 2. 税费主要指非国产货物的关税及其他费用等。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 13. 货物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生产商	原产地（国）
	...					

- 说明：1. 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2. 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供应商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 14. 技术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竞争性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1						
2						

注明：1. 供应商要如实逐条逐项填写本表。

2. 供应商要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描述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15.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

## 第四章 合同文本

### 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多轴数控建模仿真实训中心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按中标通知书上的编号）

甲方：

乙方：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由需方和供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货物和服务简介）货物和伴随服务，邀请乙方参加了该项目公开招标，并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本合同条款
- 2) 本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 技术规格

附件 3 交货计划

.....

- 3)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招标文件

### 合同条款

#### 第一条 采购项目、数量、单价及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备注

合计	大写：		小写：		

**第二条** 质量标准：\_\_\_\_\_

**第三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_\_\_\_\_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第五条** 采购项目的附（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_\_\_\_\_

**第六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七条** 采购项目所有权自\_\_\_\_\_时起转移，但甲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采购项目属于\_\_\_\_\_所有。

**第八条** 提供采购项目的方式、地点、时间：\_\_\_\_\_

**第九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地和费用负担：\_\_\_\_\_

**第十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_\_\_\_\_

**第十一条** 采购项目的安装调试：\_\_\_\_\_

**第十二条** 付款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中标方中标后签订合同，中标的货物安装调试，试运行后，经成交方、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后，验收合格付合同总额的100%。

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资金支付申请书；2、由需方签字的验收报告；3、商业发票。

付款方法：供应商填写《资金支付申请书》、开具抬头为用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交用户；用户填写《验收报告》，供应商凭《资金支付申请书》和《验收报告》由采购人支付货款。

**第十三条** 担保方式（可另立担保合同）：\_\_\_\_\_

**第十四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_\_\_\_\_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_\_\_\_\_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_\_\_\_\_起生效。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_\_\_\_\_

甲方

甲方（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乙方（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 第五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与前面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b>说 明</b>
1	项目名称：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多轴数控建模仿真实训中心项目
2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919
3	<p>1、采购人信息</p> <p>名称：河南经济贸易技师学院</p> <p>地址：新乡市卫滨区劳动南街 889 号</p> <p>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方式：0373-7080186</p> <p>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p> <p>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p> <p>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11-1 号</p> <p>联系人：杨宝丰、王灵云</p> <p>联系方式：0371-66381799、0371-66398656</p>
4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li><li>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li><li>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li><li>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li><li>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li><li>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li><li>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li></ol>

	<p>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磋商结束之前】。</p>
5	<p>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p>
6	<p>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否</p> <p>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b>投标报价和货币</b></p>	
7	<p>投标报价：设备目的地交货价（包括：全部安装调试、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费用）。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招标代理服务等。</p>
8	<p>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2. 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至下面账号：</p> <p>开户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汇城支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与城东路交叉口路北）</p> <p>账户：254601819870</p> <p>电汇备注：“豫财磋商采购-2024-919 招标代理服务费”</p>
9	<p>投标货币：人民币</p>
<p><b>投标文件的编制按照磋商文件“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编制。</b></p>	
10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营业执照（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企业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p>

	<p>1 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p> <p>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参考响应文件格式)。</p> <p>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p> <p>7. 信用查询截图。</p>
11	<p>其他证明文件:</p> <p>★1.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p> <p>★2. 提交投标承诺函。</p> <p>3. 售后服务承诺书。</p> <p>4. 货物的制造、安装和检验标准。</p> <p>5. 货物技术证明文件:</p> <p>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技术参数及要求”的要求, 提供技术参数证明文件, 技术参数及评分细则中有明确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的, 评审时技术参数以技术证明文件为准。</p> <p>特别说明:</p> <p>各项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应附在其投标文件中。</p> <p>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有漏项的, 缺少的项按技术不满足处理。</p> <p>6. 采购项目有其它要求的, 供应商应当提供符合其它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p>
12	<p>业绩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单位已履行的同类设备合同业绩完整扫描件。(详见评分标准)</p>
13	<p>投标人需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承诺书。</p>
14	<p>★<b>质保期:</b> 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b>3 年</b>。</p>
15	<p>★<b>投标有效期:</b> 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p>
16	<p>★<b>交货期:</b> 合同签订后 <u>7</u> 天安装、调试完成。</p> <p>★<b>交货地点:</b> 采购方指定地点。</p>
17	<p>包装和运输: 设备原装未拆封。</p>
18	<p>★<b>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b></p>

	预算金额：1160000.00 元，最高限价：1160000.00 元。
19	<b>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b> 1. 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0	<b>开标时间及地点：</b> 1. 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21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b>评 标</b>	
22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磋商小组对资格审查及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各方面的综合评审。每个评委独立评分，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委评分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二、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 坚持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三、定标原则：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高低顺序，推荐 3 名作为成交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人。 四、评分细则（附后）。 五、磋商文件中资格性条款和实质性条款前已加“★”号，加“★”条款属于必须满足项，加“★”条款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b>授 予 合 同</b>	
23	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5%
24	付款方式：中标方中标后签订合同，成交的货物安装调试，试运行后，经成交方、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后，验收合格付合同总额的 100%。
25	<b>验收标准：</b>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货物（设备）后可以

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货物（设备）使用单位应在货物（设备）交付后，根据初验结果以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情况正常运行一段时间后向采购人提出货物（设备）验收申请。

3、根据验收申请，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正式验收，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

## 第六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一、说明

1.1 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方在技术文件中规定的所有细则，供应商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

1.2 本技术规格与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符合“技术规格与要求”和有关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1.3 “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供应商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1.4 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要按技术规格中的要求，标明商品名称、产品型号和具体指标。

1.5 供应商需按要求提供与响应型号一致的产品说明书或所用的支持文件。

1.6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要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偏离，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

1.7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除应符合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外，也应符合以下三种标准中的一种标准：

- (1) 凡产品有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2) 或部颁标准；
- (3) 或通用国际标准。

1.8 磋商文件的技术指标是采购方对所购设备或产品性能的基本要求。

1.9 供应商响应产品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供应商应本着为用户服务的宗旨，完善产品及技术参数，并在技术参数偏差表中注明，不得以磋商文件未列明事项为由，来降低响应产品的质量。

### 二、售后服务要求

1. 对其售出的产品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

★质保期：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1.1 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消耗品除外）。

1.2 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服务，并进行终身维护；在设备寿命期内以不高于投标价格的价格保证备品备件并长期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1.3 质保期外，为确保仪器的正常运转，无正当理由，供应方不得拒绝，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产生服务费用，由买卖双方协商质保期外维护费用，厂家保证最低价格提供服务。

1.4 供方承诺所供应产品，需要购买配套耗材及配件时，供货方有义务终身为采购方提供不高于当时市场价格的配套耗材及配件。

1.5 制造商及供应商的技术代表应在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该系统，确保仪器技术指标验收合格，提交安装完毕的证明；并负责在现场或培训基地培训买方的技术人员、操作和维护人员。

1.6 免费质保期内接到维修服务请求后，30 分钟内做出答应进行电话指导网上诊断排除故障，3 日内上门服务并长期跟踪服务；如需供方增派技术人员，则应在 3 日内（不计路途时间）派出专门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应提供备用直到完全修复。

1.7 生产厂商应有完备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

1.8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7\*8 小时在线服务，指导操作，诊断故障，排除故障。

1.9 供方承诺所供应产品，需要购买配套耗材及配件时，供货方有义务终身为采购方提供不高于当时市场价格的配套耗材及配件，保证零配件等耗材供应及时。

2. 供应商提供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和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产品质保期、故障响应时间、修复计划安排、质保期内修复费用）。

3. 提交质保期过后可提供的服务项目和收费明细。质保期外运行所需的随机备件、备品备件和易损件，应详细列出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价。

#### 4. 伴随服务

4.1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校验、启动测试的设备需提前 7 天通知用户。

4.2 如果供应商在用户所在国（或地）设有维修中心，应提供该中心的地址、电话、联系人姓名。

4.3 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5. 在质量保证期内，凡因正常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在厂家（供货商维修服务中心）维修时，供货商应支付设备或组件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6. 供应商所提供的维修点若不能提供必要的服务或未能按响应时间进行维修，将视

为投标者违约。

### 7、培训：

7.1 培训指的是涉及投标货物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7.2 培训要求：派人参加指导性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接受各培训基地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

7.3 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被培训者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对于有可能遇到的特殊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卖方也要将这部分内容进行说明。

## 三、技术参数及要求

### 本项目采购国产设备

#### 核心产品：五轴加工中心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1）

####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是否核心产品
1	五轴加工中心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1）	50 节点	是
2	多轴数控建模仿真机房（CAM 设计工作站）	52 台	否
3	五轴加工中心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2）	4 节点	否
4	车铣复合加工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	1 节点	否

#### 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1	五轴加工中心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1）	<p>▲具备 3D CAD 功能，具备 CAM 数控铣加工、多轴加工、数控车加工、木工雕刻加工、机床仿真及碰撞检查功能，单机锁客户可根据自己需要即可在机房操作，也可与机床联机操作，只需携带加密锁或正版授权码就行。</p> <p>CAM/Mill 数控铣部分：</p> <p>▲1) CAD/CAM 不可分离，必须在同一界面；必须具有全程防过切和防碰撞功能，安全可靠。具有线框、实体以及带机床卡具仿真功能，可对刀具、刀柄及夹持部件进行过切和干涉检查。</p>	50 节点

	<p>2) 具有 2~5 轴铣削功能, 通过人机交互的方式, 用对话框和过程向导的形式输入刀具、夹具、编程原点、毛坯、零件等工艺参数, 操作简单方便、极易掌握, 软件易学易用, 计算速度快, 支持动态、高速加工和多轴加工; 具备丰富的粗精加工策略。</p> <p>数控铣加工:</p> <p>1) 具备钻削、铣削、刀具路径确认、路径后处理等基本功能, 特征创建功能, 通过 向导等便捷方式自动产生刀具路径。具有丰富的钻削加工策略, 使用基于特征的加工选项, 可以实现自动钻孔, 具有 2D 加工线框加工。</p> <p>2) 平面面铣削既可使用于单个简单平面, 也可以利用整个复杂实体模型的所有平面, 可以通过基于特征的加工选项对若干特征 (腔体、键槽、平面) 进行自动编程和钻孔, 具有丰富 (40 种以上) 的粗、精加工策略, 有从粗加工到精加工的完整解决方案, 进行基于特征的铣削, 并且自动钻孔。</p> <p>3) 能够生成加工残留模型, 仿真过程中实现前段加工工序残余毛坯, 继续仿真, 支持刀具路径点均匀分布功能, 用户能自定刀具路径最大点步距, 优化刀具路 径中的点数量分布, 减少震动, 切削平稳, 能够单独编辑局部切入切出和单独的切入切出。</p> <p>集成一体的机床仿真和碰撞检查:</p> <p>1) 具有真实加工仿真功能, 各个加工面均能进行加工仿真。该功能让编程者精确判断出实际加工的效果, 分析加工缺陷等, 在实际加工前就可以得到真实的加工结果。</p> <p>▲2) 可以根据客户提供的机床 3D 数据, 构建定制的真实仿真机床, 机床仿真是基于同品牌软件运行环境下的仿真, 而非第三方软件进行仿真, 从而保证了仿真的真实性, 机床仿真在碰撞发生时立刻报警并能够显示发生碰撞的坐标数据, 给编程者提供一个准确的判断, 而不必进行再次试切验证。</p> <p>CAM/Lathe 数控车部分:</p> <p>▲ 数控车削与 CAD 必须同一界面; 数控车削具有车端面, 粗车、精车、车螺纹、动态高速车削、仿形车等加工方式; 支持 C 轴铣</p>	
--	---	--

		<p>削，支持带动力刀头的铣削机床；支持车床的动力刀头的 2 轴-5 轴铣削加工策略或方式。</p> <p>CAM-WIRE 线切割部分：</p> <p>▲ 线切割模块必须与 CAD 同一界面；支持 4 轴上下异性轮廓，轮廓图形对应策略；支持自动穿丝、断丝加工；支持 2 轴、4 轴加工。</p> <p>CAM-TOUCH 木工雕刻部分：</p> <p>▲ 木工雕刻模块与 CAD 必须同一界面；能够完成 2 轴-5 轴的加工策略；能够实现木工排钻、锯切割功能。</p> <p>五轴联动加工</p> <p>1) 完全具备前倾/侧倾、直线、从点、到点、平面、曲面、曲线、固定轴角度、绕轴旋转、到串联等刀轴定义方式；支持 5 轴多曲面/单曲面联动加工，支持 5 轴粗切和侧刃高效加工方式，支持刀尖或刀具侧刃加工方式，支持 5 轴动态区域加工；可以控制刀具与材料的接触角度和恒定的切削进给，尤其适合于可使用全侧刃深切削的模型，可最大限度发挥硬质合金刀具的效力，可以导入 9 种以上多轴机床实体模型仿真加工。</p> <p>▲2) 具备智能的自动碰撞避让功能，防止刀具夹持部件与工件或夹具的干涉碰撞，对于可能发生碰撞的部位进行自动的刀轴偏摆避让；具备智能的刀轴光顺化处理功能，使得刀轴不连续处、突然变化区域自动光顺 刀轴，以提高 5 轴加工的效率和被加工工件的表面质量。</p> <p>3)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支持技能大赛的官方证明文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公章。</p> <p>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加盖公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文件。</p> <p>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厂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2	多轴数控 建模仿真 机房 (CAM	<p>▲1) CAM 设计工作站：处理器：采用 intel 第 11 代智能处理器 i7 及以上；内存：插槽数量≥2（空闲插槽不少于 1 个），内存≥16GB DDR4 3200MHz, 最大可扩展至 32GB；存储：≥256G M.2</p>	52 台

	设计工作站)	<p>接口 NVMe 协议 SSD。1 块 1TB. 3.5 吋机械硬盘，具备硬盘减震功能, 硬盘插拔报警功能；显卡:独立显卡，显存 4GB 以上；声卡：集成 7.1 声道声卡；网口：≥1 个 10/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键鼠：同品牌黑色 USB 商务有线键鼠；显示器：≥23 高清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支持广泛的 CAD\CAM 系统数据模型输入，应具备稳定可靠的专用数据接口，如：IGES、autocad 文件、parasolid 文件、proe/creo 文件、sat 文件、step 文件、rhino 3D 文件、VDA 文件、solidworks 文件、solidworks drawing 文件、inventor 文件、solidedge 文件、catia 文件、stl 文件、alibre/geomagic design 文件、cedkey CDL 文件、postscript 文件。系统：出厂预装 WIN10 或以上正版操作系统；软件：具备网络同传软件，主板集成硬盘保护，增量传输功能，具备断线提示、断点续传功能，支持动态显示网络故障点；所有功能基于 Windows 平台，方便操作。</p> <p><b>2) 多轴数控建模仿真机房配套建设，需根据用户需求满足开展实训教学及竞赛训练要求。</b></p>	
3	五轴加工中心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 2	<p>CAD/CAM/带五轴加工中心后置五轴联动加工。</p> <p>1) 完全具备前倾/侧倾、直线、从点、到点、平面、曲面、曲线、固定轴角度、绕轴旋转、到串联等刀轴定义方式；支持 5 轴多曲面/单曲面联动加工，支持 5 轴粗切和侧刃高效加工方式；支持刀尖或刀具侧刃加工方式。</p> <p>▲2) 支持 5 轴动态区域加工；具备智能的自动碰撞避让功能，防止刀具夹持部件与工件或夹具的干涉碰撞，对于可能发生碰撞的部位进行自动的刀轴偏摆避让；具备智能的刀轴光顺化处理功能，使得刀轴不连续处、突然变化区域自动光顺 刀轴，以提高 5 轴加工的效率 and 被加工工件的表面质量。</p> <p>3) 可以控制刀具与材料的接触角度和恒定的切削进给，尤其适合于可使用全侧刃深切削的模型，可最大限度发挥硬质合金刀具的效力；可以导入 9 种以上多轴机床实体模型仿真加工；匹配与用</p>	4 节点

		<p>户多轴机床系统相对应的多轴后置处理文件。</p> <p><b>4)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支持技能大赛的官方证明文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公章。</b></p> <p><b>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加盖公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文件。</b></p>	
4	车铣复合加工建模和仿真加工软件	<p>CAM/Lathe 数控车部分：</p> <p><b>▲1) 数控车削与 CAD 必须同一界面；支持 C 轴铣削，支持带动力刀头的铣削机床；支持车床的动力刀头的 2 轴-5 轴铣削加工策略或方式；多轴后置处理系统：供应商根据所投设备提供相应的后置配套系统，按照厂家标准功能配套，且须满足加工代码必须与 CAM 软件在同一系统平台生成；生成的加工代码不受零件在机床设备上的装夹位置影响，支持 TCP，定面加工等功能。</b></p> <p>2) 数控车削具有车端面，粗车、精车、车螺纹、动态高速车削、仿形车等加工方式；支持线框与实体仿真；具有真实加工仿真功能，各个加工面均能进行加工仿真。让编程者精确判断出实际加工的效果，分析加工缺陷等，在实际加工前就可以得到真实的加工结果，机床仿真是基于该软件运行环境下的仿真，而非嵌入的第三方软件进行仿真；机床仿真在碰撞发生时立刻报警并能够显示发生碰撞的坐标数据，给编程者提供一个准确的判断，而不必进行再次试切验证。</p> <p><b>3)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支持技能大赛的官方证明文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公章。</b></p> <p><b>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加盖公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文件。</b></p>	1 节点

## 第七章 评审标准

具体评审步骤如下：

### 一、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磋商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响应文件将由磋商小组进行磋商。

### 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本次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符合性评审中，响应文件应符合下列条款，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 (1) 按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
- (2) 提供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 (3)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4) 质保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5) 投标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
- (6) 供应商的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 (7) 磋商报价合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8)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三、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然后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最后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磋商。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 五、详细评审

采用综合评分法，充分考虑供应商技术服务和商务服务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供应商的实力等综合因素的方法进行评标。

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证件扫描件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否则，一经查出将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响应文件中应附所提供的证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交相应扫描件的，磋商小组将对此项不予评审打分。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综合评审后，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出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名次，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

供应商综合总得分 = 经济标得分 + 技术标得分 + 综合标得分

供应商综合总得分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最后报价为准。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采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供应商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出具评审报告。

### 六、评分细则

分值构成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	------	------

<p>经济标 (30分)</p>	<p>磋商报价 (30分)</p>	<p>磋商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p> <p>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1.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技术标 (57分)</p>	<p>技术参数及要求(53分)</p>	<p><b>带“▲”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4分；</b></p> <p><b>不带“▲”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b></p> <p><b>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材料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材料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或不满足的项均按技术不满足处理。</b></p>
	<p>项目实施 方案(4分)</p>	<p>投标人需针对本次项目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进度安排、供货保障、质量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方案。</p>

		<p>①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针对性强的得 4 分；</p> <p>②方案较为科学合理、内容较为完整、针对性较强的得 2 分；</p> <p>③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p> <p>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综合标 (13 分)	业绩(4 分)	<p>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已经通过用户验收合格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完全符合要求的业绩材料得 2 分，最高得 4 分。</p> <p>注：完整的业绩=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p>
	培训方案 (4 分)	<p>针对本项目的详细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培训计划、培训人员安排、时间规划、培训内容及培训效果评价、培训质量保证等；</p> <p>①方案全面、具体、保障充分，规划合理，可行性强得 4 分；</p> <p>②方案比较全面、具体，保障一般，可行性较强得 2 分；</p> <p>③方案不全面，不具体，可行性一般得 1 分；</p> <p>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未提供方案或提供了但是完全脱离实际不得分。</p>
	售后服务 (5 分)	<p>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包含但不限于维修人员组成、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针对突发事件是否有相应的处理措施和详细应急预案等。</p> <p>①针对采购人提出的售后服务能够完全响应，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完整、内容详尽，切合实际，解释充分得 5 分；</p> <p>②针对采购人提出的售后服务能够完全响应，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基本完整、内容基本详尽，切合实际得 3 分；</p> <p>③其它情况得 1 分，</p> <p>未提供或严重不合理的不得分。</p>